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提前赎回“福新转债”的公告

证券代码:605488 证券简称:福莱新材 公告编号:临 2025-162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福莱新材”)股票自2025年11月6日至2025年11月26日,已连续十五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9.56元/股(前124.3元/股),已触发“福新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执行“福新转债”的提前赎回权,不提前赎回“福新转债”。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04日(星期四)14:00-15: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上证劬券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11月27日(星期四)至12月03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zqsw@fzlai.com.cn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10月31日发布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地了解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12月04日(星期四)14:00-15:00举行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及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04日(星期四)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董事长:廖厚明先生
总经理:李耀坤先生
董事兼财务总监:陈建春先生
财务负责人:刘廷安先生
独立董事:李俊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12月04日(星期四)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11月27日(星期四)至12月03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根据活动期间的,选中本次互动或通过电话 zqsw@fzlai.com.cn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电话:0573-89100071
邮箱:zqsw@fzlai.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7日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董事、监事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证券代码:688596 证券简称:正帆科技 公告编号:2025-072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监事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1名董事黄勇持有公司股份13,671,3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67%;公司监事周明坤持有公司股份12,671,3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33%。上述股份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股份,均已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2025年10月23日,公司披露了《集中董事、监事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因自身资金需求,公司董事黄勇拟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2,900,00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0.9900%;公司监事周明坤拟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2,600,00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0.8876%。

近日,公司收到黄勇、周明坤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实施结果告知函》。自本次减持计划披露至今,黄勇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600,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5462%;周明坤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600,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5462%。基于对公司长期发展的信心和公司对内价值的判断,黄勇和周明坤决定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职务
黄勇	董事
周明坤	监事

注:持股比例以公司2025年11月20日总股本292,924,009股计算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592 证券简称:芯动联科 公告编号:2025-058

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10月29日发布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地了解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12月5日(星期五)下午16:00-17:00举行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5日(星期五)下午16: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上证劬券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11月29日(星期五)至2025年12月4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hlx@xindun.com.cn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10月29日发布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地了解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12月5日(星期五)下午16:00-17:00举行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及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5日(星期五)下午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上证劬券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林明
财务总监:白岩雪
独立董事:赵阳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12月5日(星期五)下午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11月29日(星期五)至2025年12月4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根据活动期间的,选中本次互动或通过电话 hlx@xindun.com.cn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电话:010-82030060
邮箱:hxindun@xindun.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7日

金发拉比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762 证券简称:ST金比 公告编号:2025-069号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金发拉比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选举事项》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1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

经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决议选举林晓燕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林晓燕女士将作为公司继续经股东大会决议产生的另外六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上述职工代表董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特此公告。

金发拉比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7日

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301511 证券简称:德福科技 公告编号:2025-10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9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11,720万元的担保。有效期自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在授权额度内根据各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签署执行、签署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

一、担保进展情况

(一)担保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德福新材料(江西)有限公司	300,000.00	2025年12月31日
德福新材料(江西)有限公司	58,325.81	2025年12月31日
德福新材料(江西)有限公司	322,071.29	2025年12月31日
德福新材料(江西)有限公司	104,407.12	2025年12月31日
德福新材料(江西)有限公司	20,926.11	2025年12月31日
德福新材料(江西)有限公司	107,213.02	2025年12月31日
德福新材料(江西)有限公司	-2,402.41	-6,401.10
德福新材料(江西)有限公司	-1,110.29	-6,401.10

10、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被担保方或抵押人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员。

(二)被担保人德福新材料基本情况

1.名称:甘肅德福新材料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8年6月13日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范围: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3.主合同债务人:烟台福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保证范围:本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保证期间:
6.1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6.2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的期限以主合同约定为准。但按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或依主合同约定或主合同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主合同债务提前到期,或主合同双方当事人于第2.2款约定的期间内协议延长债务履行期限的,则主合同债务提前到期或延长到期日为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如主合同约定债务人分期清偿债务,则最后一笔债务到期之日即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信用证及承兑汇票,则乙方提供担保后履行承兑汇票垫款日为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
如合同项下业务为保函,则乙方提供担保后履行担保责任日为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
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保理业务的,以保理合同约定的回购价款支付日为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
如合同项下业务为其他或有负债业务的,以乙方实际支付款项日为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
四、反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反担保人(以下简称甲方):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反担保保证人(以下简称乙方):迟福林
债务人(以下简称丙方):烟台福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反担保范围: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根据《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在授信额度内向丙方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业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亿元整),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物权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2.反担保保证期间:自丙方与乙方签订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到期债务履行届满之日后三年。任一单项业务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顺延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
2.2反担保保证期间为《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约定的保证期间届满之日起三年。
五、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担保主要为保证公司控股子公司烟台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符合公司整体经营规划,烟台福莱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公司司能够对整个集团的日常经营进行有效监控和管理,及时掌握其资产负债状况和履约能力,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烟台福莱目前各方面运行正常,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担保风险可控,烟台福莱与迟福林先生持股比例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具有充分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六、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年度担保预计事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新年度担保预计事项。本次担保事项在预计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运营及发展需求,同意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为公司子公司开展票证担保业务。公司能够及时掌握被担保方的资信状况,担保风险可控在可控范围之内,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发展规划。

七、议案对外披露数量及新增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5年11月26日,公司累计提供担保总额96,720.00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67.88%。截至2025年11月26日,公司累计提供担保余额人民币79,741.00万元,其中: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623.21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14%;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77,416.03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51.52%;公司为子公司开具票据担保余额为人民币3,703.06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2.60%。累计提供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65.26%,且超过净资产20%,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相关人提供担保,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7日

北京铁科首钢轨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595 证券简称:铁科轨道 公告编号:2025-027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4日(星期四)上午9:00-10: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上证劬券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11月27日(星期四)至12月3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hlx@tkq163.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北京铁科首钢轨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10月30日发布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地了解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12月4日上午9:00-10:00举行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及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4日(星期四)上午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上证劬券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互动

二、参会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田德胜先生
独立董事:陈建春先生
财务总监:刘光先先生
董事会秘书:李静婷女士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12月4日(星期四)上午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11月27日(星期四)至12月3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根据活动期间的,选中本次互动或通过电话 hlx@tkq163.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电话:010-81529198
电子邮箱:hlx@tkq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北京铁科首钢轨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7日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742 证券简称:三圣股份 公告编号:2025-65号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66),公司控股股东潘先文先生持有公司200万股股份于2025年11月25日10时至2025年11月26日10时止在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上(网址:https://t.taobao.com/)进行司法拍卖。根据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显示的拍卖结果,本次司法拍卖如下:

1.本次司法拍卖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拍卖成交股数(万股)	占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及限售类型	起拍日	到期日	拍人	原因
潘先文	是	10	0.182%	0.0231%	否	2025年11月25日	2025年11月26日	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法院	司法拍卖

2.本次司法拍卖结果

根据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公告,本次拍卖已流拍。

二、其他说明

1.本次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司法拍卖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公司将持续关注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法院对上述公司股份后续处理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6日

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592 证券简称:芯动联科 公告编号:2025-058

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10月29日发布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地了解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12月5日(星期五)下午16:00-17:00举行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5日(星期五)下午16: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上证劬券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11月29日(星期五)至2025年12月4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hlx@xindun.com.cn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10月29日发布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地了解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12月5日(星期五)下午16:00-17:00举行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及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5日(星期五)下午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上证劬券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林明
财务总监:白岩雪
独立董事:赵阳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12月5日(星期五)下午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11月29日(星期五)至2025年12月4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根据活动期间的,选中本次互动或通过电话 hlx@xindun.com.cn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电话:010-82030060
邮箱:hxindun@xindun.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7日